

证券代码：600277
债券代码：163399
债券代码：163692

证券简称：亿利洁能
债券简称：20 亿利 01
债券简称：20 亿利 02

公告编号：2022-030

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：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-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

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致同所”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. 机构基本信息

机构名称：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机构性质：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

首席合伙人：李惠琦

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：北京市财政局 NO.0014469

致同所前身是北京市财政局于 1981 年成立的北京会计师事务所，1998 年 6 月改制并与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合并，2011 年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，2012 年更名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

致同所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，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、首批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、首批取得金融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，以及首批获得财政部、证监会颁发的内地事务所从事 H

股企业审计业务资格，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。致同所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。

2. 人员信息

截至 2021 年末，致同所从业人员超过五千人，其中合伙人 204 名，注册会计师 1,153 名，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00 人。

3. 业务规模

致同所 2020 年度业务收入 21.96 亿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6.79 亿元，证券业务收入 3.49 亿元。上市公司 2020 年报审计 210 家，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、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、批发和零售业、房地产业、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，收费总额 2.79 亿元。

4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，累计赔偿限额 6 亿元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2021 年末职业风险基金 1,043.51 万元。致同所近 3 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。

5. 诚信记录和独立性

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1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8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。2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1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9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。

（二）项目成员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：赵雷励，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1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；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份。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王振军，201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7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；2018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份。

拟定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储燕涛，200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05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2017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

务，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份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3. 独立性

致同所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公司 2021 年度审计费用合计为 242 万元。本次拟续聘审计机构 2022 年度审计费用为 242 万元（不含审计期间交通食宿费用），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192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 50 万元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所进行了审查，认为致同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与胜任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，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致同所在担任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间，工作勤勉尽责，独立、客观、公正，具备继续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能力和条件。我们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致同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如下意见：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担任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间，工作勤勉尽责，独立、客观、公正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和能力，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、公允的审计服务，满足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；审计费用定价公平、合理。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，审计费用定价公平、合理；公司拟续聘审计机构事

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拟续聘致同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本次拟续聘审计机构的审计费用为 242 万元（不含审计期间交通食宿费用），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192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 50 万元。

（四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；
2.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事项的审核意见；
3.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、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30 日